

镇康县财政局文件

镇政整合〔2022〕18号

镇康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

南伞镇人民政府、勐捧镇人民政府：

根据《临沧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》（临财农发〔2022〕67 号）、《镇康县巩固脱贫攻坚推进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关于镇康县 2022 年第三批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安排方案的批复》（镇巩固振兴组〔2022〕12 号）文件要求，现将 2022 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 1331 万元下达给你们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切实加快项目实施进度，加强资金管理，专款专用，按照绩效管理的要求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在项目实施过程中，围绕项目绩效目标，对项目组织实施进展情况进行动态跟踪，及时发现并纠正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，确保绩效目标如

期实现。

- 附件：1. 镇康县 2022 年第三批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分配表
2. 镇康县 2022 年德胜社区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项目
绩效目标表
3. 勐捧镇忙丙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建设项目绩效目标表
4. 勐捧镇包包寨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建设项目绩效目标
表
5. 南伞镇白岩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建设项目绩效目标表



镇康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22 年 9 月 5 日印发
